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现将本行与吉林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2024年9月30日，本行董事会2024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与吉林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项目的议案》，同意吉林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投集团”）申请授信额度10亿元，其中存量授信额度5亿元，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新增授信额度5亿元，品种为债券承销与投资。

二、交易对手情况

（一）吉林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名称：吉林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围绕基础性、资源性、支柱优势产业及高技术成果转化项目开展投融资业务；开展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等资产管理类金融业务；投资咨询、投资管理等。

法定代表人：王景友

注册地：长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蔚山路2559号

注册资本：注册资本620,887万元人民币，股权结构为吉林省财政厅持股100%。

（二）与本行的关联关系

本行董事会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关于“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法人组织”关联方的规定，将省投集团列入了本行关联方名单。

三、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条件没有优于其他借款人同类授信的条件，亦不低于上述公司在其他银行的授信条件。本行与上述关联方的授信均按一般的商业原则进行，并以公平、合理的市场利率定价，无不合规情况。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省投集团所在集团本次计入关联交易集中度的授信金额为 10 亿元，累计金额高于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5%，属于重大关联交易。

五、董事会决议、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根据《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须经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报本行董事会审议批准。

本行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4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与吉林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项目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2024 年 9 月 30 日，本行董事会 2024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与

吉林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项目的议案》。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参与表决的本行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符合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本行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对上述议案投赞成票。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2日